

使用穆鲁玛郡图书馆的 行为守则

最后修改日期：2009 年 5 月 27 日

穆鲁玛郡图书馆之行为守则有三重目的：保护图书馆使用者的权利和安全、保护职员的权利和安全、及保存和保护图书馆的材料、设备和物业。

定义和范围

这些行为守则适用于所有建筑物，内部和外部、及所有由穆鲁玛图书馆所管辖的场地（以下将这些建筑物和场地称为『场所』）和所有走进或身处这些场所的人。

以下列举图书馆的行为守则。根据穆鲁玛郡行政规则第 252 条所授予的权力，违反这些守则的人员可能被逐出和被禁止进入所有图书馆场所，其禁止进入时限详列于下。

行为守则

任何人员在图书馆的场所内违反守则 1-5 项将立刻被逐出和被禁止进入所有穆鲁玛郡图书馆场所，并无须事先警告。任何被禁止的人员将失去所有使用图书馆的权利，时限可以长达 3 年，并且我们将会向有关的执法当局报告该事件。

1. 进行或企图去做任何违反联邦、州或本地的刑事条例或法令的活动。
2. 造成对个人、群体或物业具体的伤害性的威胁。违反这项守则将会导致至少一年的禁止令。
3. 从事性行为。按照 ORS 167.060 的定义，包括(但不限于)身体接触或隔著衣服来触摸某人的性器官，以获得明显的性刺激或快感。
4. 受到任何被管制的药物或致醉的烈酒的影响。有关被管制的药物的定义，请参见 ORS 475.005。
5. 拥有、销售、分发或使用任何含酒精饮料，图书馆活动中批准使用的饮料除外。

任何在图书馆的场所内违反守则 6-19 项的人员，职员可以斟酌情况给予最多一次的警告；之后将被要求当天离开场所。再犯者将立刻被逐出并禁止进入所有穆鲁玛郡的图书馆场所。违规者将失去所有使用图书馆的权利，时限可以长达 1 年。

6. 从事某些扰乱或妨碍图书馆正常运作的行为，或打扰图书馆的职员或使用者，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使用虐待性或恐吓的语言或手势的行为、产生不合理的噪音的行为、或包含响亮或吵闹声的身体动作或谈话的行为。
7. 不以惯例来使用图书馆的材料、设备、家具、装置或建筑物；或具有破坏性、滥用或含有损害力的使用方式；或其使用方式可能导致本人或他人受伤害。
8. 不服从图书馆职员或图书馆的保安人员的合理指令。

9. 在图书馆的建筑物内，包括门口或通廊，强销、请愿或分发文字材料或为政治、慈善或宗教的目标而进行游说；或在图书馆的场所内作一些不合理地妨碍或阻碍他人使用图书馆的事。
10. 妨碍图书馆的职员或使用者在图书馆的场所内自由出入，包括（但不限于）不当地放置东西，比如自行车、滑板、背包或其他物品，以致妨碍别人自由出入。
11. 将个人物品放在或放近建筑物、家具、装备或装置，以致妨碍图书馆的职员或使用者使用图书馆的设备，或留下个人物品而无人看管。
12. 如图书馆没有提供自行车停泊架，而携带自行车或其他相似的装置进入图书馆建筑物内，包括（但不限于）通廊或有遮盖的门道。
13. 在图书馆的场所内使用旱冰鞋、滑板或其他相似的物件。
14. 在图书馆的场所内停泊车辆，但目的不是使用图书馆。违规者的车辆可能被拖走，而费用由车主支付。
15. 抽烟或使用烟草作其他用途。
16. 不许携入能产生不愉快气味，垃圾或溢漏的食物或饮料。但在封闭容器内不含酒精的饮料和少量的零嘴食品是允许的。中央图书馆的约翰·威尔逊（John Wilson）收藏室不允许携带任何形式的食物或饮料。
17. 携带动物进入图书馆的建筑物，或在图书馆的场所内留下无人照顾并被绳或链系着的动物时，是触犯了穆鲁玛郡守则 § 13. 305。服务性的及被图书馆批准参与活动的动物除外。
18. 违反互联网和图书馆公用电脑合理使用方法（Acceptable Use of the Internet and Library Public Computers）的守则。这些守则是张贴于每个资料查询站的柜台。
19. 将未被借出的图书馆书籍资料带进洗手间。

任何违反守则 20-23 项的人员，职员可以斟酌情况给予最多 2 次的警告；之后将被要求当天离开场所。如再违规则将立刻被逐出并禁止进入所有穆鲁玛郡图书馆的场所。此人将失去所有使用图书馆权利，时限可以长达 6 个月。

20. 在图书馆的场所内睡觉。
21. 不适当地使用图书馆的洗手间，包括（但不限于）洗澡、刮鬍子、洗头 and 更换衣服。
22. 使用个人的电子设备而其声量打扰到他人，包括（但不限于）寻呼机、音响、电视和行动电话。
23. 在图书馆的场所内任何地方，留下一个或多个 6 岁以下明显无人看管或照顾的儿童。

任何人员在图书馆的场所内违反守则 24 和 25 项将被禁止进入场所直至问题被纠正。

24. 赤脚或袒胸进入图书馆建筑物。
25. 因身体的讨厌气味使他人不安。

屡次违反守则

曾因违反图书馆守则而被禁止进入图书馆的人员，如他们屡次违反这些行为守则，他们可能被判比这些准则所述更长期的禁止令。屡次违规者不一定违反同样的守则，但仍然有可能面对更严格的监管，而在发出禁止令之前，他们可能不会得到行为不当的警告。



Vailey Oehlke
图书馆馆长